

证券代码：301239

证券简称：普瑞眼科

公告编号：2026-042

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曹长梁先生、侯兵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会议由董事长徐旭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等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6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增强股东获得感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进一步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结合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9,619,048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755,267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148,863,781股为基数计算，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44,659,134.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开展“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是公司贯彻落实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者回报水平的重要举措。本次行动方案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实际，明确了公司在提升治理质量、发展质量、信息披露质量以及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方面的工作方向与具体安排，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投资用途均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都锦江普瑞眼科医院”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6年12月31日。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